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中信建投(國際)証券有限本行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Brokerage Company Limited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 1301 – 1305 室 Suites 1301 – 1305, Two Exchange Square,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3465 5668 傳真 Fax. : (852) 2180 9497 電郵 Email : settlement@csci.hk

冰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開招股

股票代號： 08429

招股概覽

本集團是一間總部位於香港的營銷製作公司，主打印刷、包裝及採購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我們的收益中分別約**88.9%**、**89.5%**及**89.0%**分別來源於傳統媒體製作及印刷、包裝及採購服務管理。我們在香港及中國為客戶設計、創作及製作營銷及品牌推廣材料及內容，服務客戶涵蓋國際及本地品牌擁有人，包括全球金融機構、奢侈品牌零售商及本地零售連鎖店等。自一九九零年代末成立業務以來，至今已在營銷及品牌推廣印刷材料的項目管理及製作方面累積逾**18**年經驗。於二零一三年，我們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業務至製作用於新興數碼媒體的營銷及品牌推廣創意內容，並於二零一四年拓展至視頻形式，之後再拓展至製作攝影、社交媒體內容、網站及其他數碼媒體的營銷內容製作。

我們的服務包括滿足客戶營銷及品牌建設需求的整體項目管理及營銷製作服務，可分為三類：即(i)傳統媒體製作及管理；(ii)數碼媒體製作；及(iii)跨媒體開發。

註：招股概覽錄自上市招股書。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中信建投(國際)証券有限本行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Brokerage Company Limited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二期 1301 – 1305 室 Suites 1301 – 1305, Two Exchange Square,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3465 5668 傳真 Fax. : (852) 2180 9497 電郵 Email : settlement@csci.hk

發售股份數目	12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12,000,000 股股份 (包括 1,200,000 股僱員預留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0.60 港元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可予退還)
其他費用	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每手股數	5,000 股
保薦人	實德新源資本有限公司

招股資料

有關招股公告及章程, 請參考香港聯交所網頁內“上市及上市本行事宜”一欄: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7/1127/GLN20171127006_C.pdf

招股時間表

申請認購截止時間:	2017 年 11 月 29 日, 週三, 下午 3 時正
扣款日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週四
結果公佈及退款日期:	2017 年 12 月 7 日, 週四
預期上市日期:	2017 年 12 月 8 日, 週五

融資方法

本次新股認購不設融資



新股認購手續費

非貸款: \$50

貸款: \$50 + 貸款利息

* 如新股認購申請不成功，已繳付的手續費將不獲退還

客戶必須於申請認購截止當天下午三時正或之前（以本本行網頁上公佈之截止日期為準）在其證券帳戶內存入足夠的金額（非貸款申請 – **全額**），（貸款申請 – **保證金金額**），方可取得認購資格。

所分配之貸款金額以客戶申請時間的先後決定，滿額即截止貸款。貸款利率只作參考，如有所更改，將不作另行通知。

如若客戶 **逾時** 存入款項或存入之款項 **金額不足**，則本本行有權取消該客戶的認購申請。

申請結果公佈

申請結果將於公佈日約下午二時透過中信建投交易系統公佈，客戶亦可在當天日結單內查閱。

免責條款：

本材料是根據招股章程發出人的文件內容，並非中信建投(國際)証券有限本行的推薦意見。

關於有意申請的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正在進行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之前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要約的詳細資料聲明。

關於本材料並不構成請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的邀請。

有關任何人如未有填妥連同招股章程一併發出的正式申購表格，或未有完成就招股章程而發出的申購程序，便不得申購材料中所述的股份或債權證，而該等申請亦不會獲得接納的聲明。